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凉山境）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17]504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省财政补助资金、业主自筹及国内银行贷款。本次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服务（凉山境）招标项目由凉山州交通运输局委托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招标人进行公开招标，凉山州交通运输局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支付费用，本次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凉山境）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起于乐山市马边县城东侧，顺接仁沐新高速公路马边支线，经雷波县、美姑县，止于昭觉县南侧，接 G7611 线昭通至西昌段高速公路。项目路线全长约 152.48 公里，设置桥梁 42773 米/137 座（含互通主线），其中特大桥 11574 米/11 座、大中桥 31199 米/126 座，桥梁比 28.05%；共设置隧道 84006.5 米/41 座，其中特长隧道 51489 米/9 座、长隧道 24309 米/14 座、中短隧道 8209 米/18 座、隧道比 55.1%；设置分离式立交 6 处、涵洞及通道 71 道、天桥及渡槽 4 道、服务区 3 处、停车区 2 处、隧道应急救援站 1 处、长大下坡安检站 1 处、养护工区 3 处、共设置建设、苏坝、大风顶、谷堆、美姑、九口、庆恒、竹核、昭觉等 9 处互通式立交。同步建设互通立交连接线 46.639 公里。

2.2 技术标准：拟采用四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25.5 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公路 I 级，互通立交连接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余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的规定与要求执行。

2.3 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服务周期

(1) **招标范围：**乐山至西昌高速马边至昭觉段（凉山境）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服务。

(2)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标段共计 1 个标段，标段名称为 TK1。

(3) **服务内容：**乐山至西昌高速马边至昭觉段（凉山境）土地勘测定界、占用耕地论证报告、规划调整暨基本农田补划方案、建设用地报征组卷、临时用地复垦方案编制、放设计征地线和埋设界桩等与之有关的报批业务服务，收集、整理和编制科学合理的用地勘界和报批文件，编制建设项目用地勘测定界的相关图件，编写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形成勘

测定界成果资料。

(4)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完成服务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资质要求：

①具有独立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②具有省级及以上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包括：不动产测绘、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2) 业绩要求：

①近5年（2013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独立完成国内土地勘测定界业绩不少于1项；

②近5年（2013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独立完成国内临时用地复垦方案或国内打桩放线服务业绩不少于1项。

(3) 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技术能力。

3.2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关联企业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

3.5 近三年内（2015年7月1日起至今）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或测绘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

4.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6 日（北

京时间),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scgs.com.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www.scggzy.gov.cn>)上免费匿名下载招标文件。招标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

5.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无需向招标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投标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现场考察、投标预备会

现场考察: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需踏勘现场的潜在投标人可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

投标预备会: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投标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18 年12月13日上午8:30~9:00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上午 9:00 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成都市人民中路三段33号)本项目开标室**。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6.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scgs.com.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网站(<http://www.scggzy.gov.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sclxgsgl.com>)上发布。

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如下金额和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人民币 5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银行保函或现金形式;

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出具。如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不能出具银行保函,则由该银行系统内其他支行及以上银行出具。

若采用现金担保形式:现金担保须通过银行电汇或现金转账方式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指定的账户,且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宜在投标截止期前一天)到账。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交投大厦 1 楼

邮政编码：610041

联 系 人：段先生

电 话：028-65259707

传 真：028-65259707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弘典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 18 号 3 栋 1404 室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28-65013213

传 真：028-84597486

招 标 人：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弘典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